

证券代码：300248

证券简称：新开普

公告编号：2018-102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杨维国先生的通知，杨维国先生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质押股数 (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	用途
杨维国	是	1,070,000	2018年10月15日	2018年10月25日	国泰君安	1.14	补充质押
		910,000	2018年10月15日	2018年10月26日		0.97	
		1,610,000	2018年10月15日	2018年10月26日		1.71	
		360,000	2018年10月15日	2018年11月16日		0.38	
		200,000	2018年10月15日	2018年11月16日		0.21	
		350,000	2018年10月15日	2018年11月28日		0.37	
		430,000	2018年10月15日	2018年12月13日		0.46	
合计	--	4,930,000	--	--	--	5.24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杨维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4,159,1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57%，本次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股份数量为 4,93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5.2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2%；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23,215,265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4.66%，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为 4.83%。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七日